

# 跨區網購申購流程說明(1/4)

111年4月7日起申請帳號由紙本申請更改為網路申請，歡迎多加利用。

111.4.6 第5版

## 資格

- 1.具國稅局核發購票證之營業人或領有登錄執業證明書之代理人。
- 2.營業人委託代理人代購，首次應赴營業人所在地稽徵機關申請集中代購統一發票。

## 時程

3. 申購時間：自上期單月20日~單月底開放第一批預購次期統一發票，第一批期間未申購者，自上期雙月1日至10日開放第二批申購，每期限購1次統一發票；未在上述期間進行申購者，請改至「跨局零售」銷售模式購買。

## 首次帳號申請

4. 開通帳號：
  - (1)請於本廠發票網路購買暨查詢系統(<https://invoice.ppmof.gov.tw/>)/發票申購/跨區網購，首次帳號申請填寫相關基本資料後，透過本廠帳號審查電子郵件回覆以下資料，經本廠審查合格者，將收到帳號啟用通知電子郵件，點選內附連結網址以啟用帳號。
    - a) 營業人請提交「線上預購切結書-營業人版」並檢附購票證正、反面彩色掃描檔或照片檔。
    - b) 代理人請提交「線上預購切結書-代理人版」並檢附登錄執業證明書掃描檔或照片檔。
  - (2) 已於本廠發票網路購買暨查詢系統申請「跨局零售(試辦)」或「線上預購」帳號者，免再重新帳號申請即可採用原帳號、密碼登入跨區網購系統。

### 【注意事項】

營業人管制檔經更動，請提交變更後「購票證」及「切結書」[彩色掃描或照片檔寄 invoice@ppmof.gov.tw](mailto:invoice@ppmof.gov.tw)信箱，經查驗無誤後使得繼續使用本服務。

## 跨區網購申購流程說明(2/4)

### 付款方式

- 多元付款方式：統一扣款、虛擬帳號(以ATM、網路銀行轉帳等)、臺灣pay (須自行負擔相關手續費用)。
5. 預設無設定銀行：帳號申請後均預設無設定銀行，請採虛擬帳號或臺灣pay支付。
  6. 統一扣款：**至約定銀行或其分行開戶申辦轉帳授權** (限臺灣銀行、臺北富邦銀行、高雄銀行)；臺灣銀行轉帳授權申請書請洽該行承辦人員指名財政部印刷廠申購發票用，另臺北富邦及高雄銀行「銀行轉帳授權申請書」可至本廠發票網路購買暨查詢系統 (<https://invoice.ppmof.gov.tw/>)**表單下載**。
  7. 承第2點，採統一扣款者，請至「帳號維護」中填寫「基本資料異動申請書」，將付款方式修改為統一扣款，並傳真至本廠(04)2496-5659。

### 申購階段

8. 登入本廠發票網路購買暨查詢系統 (<https://invoice.ppmof.gov.tw/>)**發票申購/跨區網購**，建立營業人購買檔，可於「購買檔維護」逐筆新增輸入，亦可採「媒體轉入」功能轉入已編輯完成之申購檔。

9. 點選「建立訂單」系統將自動帶入上期申購資料及購買檔新增營業人資料，請確實調整次期申購本數。

10. 點選(送出)/確認付款方式/送出訂單



11. 訂單成立

#### 【注意事項】

1. 網購(預購)可跨轄區，如代理記帳業者可同時申購臺北市及臺中市營業人發票。
2. 如訂單顯示異常，請至「異常清單查詢」功能進行查詢。
3. 原訂購成功已繳款，卻於雙月初受停、限購致無法順利購得發票者，本廠將予退費，該退費金額轉預付金，可自次期統一發票申購使用。

## 跨區網購申購流程說明(3/4)

### 修改階段

12. 訂單成立後於網路申購受理期間(第一批於上期單月底前、第二批於上期雙月10日前)登入本廠發票網路購買暨查詢系統(<https://invoice.ppmof.gov.tw/>)/發票申購/跨區網購，進入「訂單查詢」點選(修改訂單)修改申購本、組數/送出。

13. 點選(送出)/確認付款方式/送出訂單



14. 訂單修改完成

### 扣款

15a. 授權扣款銀行帳號扣款：第一批申購者按訂單扣除異常營業人之申購資料後之總金額於雙月1日扣款(遇例假日順延)；第二批申購者按訂單扣除異常營業人之申購資料後之總金額於雙月11日扣款(遇例假日順延)。

15b. 台灣pay或虛擬帳戶：第一批請於單月底前完成繳款；第二批請於雙月10日前完成繳款。

#### 【注意事項】

1. 如遇指定授權轉帳銀行帳戶餘額不足，將由銀行或財政部印刷廠專人電話通知。
2. 採台灣pay或虛擬帳戶繳款者，僅得以ATM或網路銀行轉帳。

### 出貨階段

16. 核對外箱貼紙註記運送代號與統一發票簽收單上註記運送代號及運送箱數相符後簽收。

17. 外箱註記打勾者內含資料袋乙份(含「營業人清冊」、「統一發票證明單」、「檢集、包裝、物流處理發票」，如申購資料尚有異常者，另附「異常清單」乙份)；請詳細核對申購本/組數、起訖號碼及金額。

#### 【注意事項】

1. 出貨時間最遲應於每雙月20日前送達申購人指定地點。
2. 核對發票有問題，請撥打客服專線：0800-606066。

## 跨區網購申購流程說明(4/4)

### 重要提示

申請本項服務者，申購人應負責「檢集、包裝、物流處理」費用，該費用係按發票種類分別計算，1箱以內190元、2-5箱330元、5箱以上每增加1箱加收70元：

- (1)手開式發票（二聯式、二聯加副聯、三聯式、三聯加副聯、特種）10本(含)以下者，提供**小額運送優惠選擇**，採郵局寄送至指定地址1樓(費用80元)。
- (2)手開式發票（二聯式、二聯加副聯、三聯式、特種）合併計算100本為1箱，超出5本（含）以下不計增加箱數，未滿1箱者以1箱計價。
- (3)手開式發票（三聯加副聯）50本為1箱，超出5本（含）以下不計增加箱數，未滿1箱者以1箱計價。
- (4)收銀機（二收銀、三收銀、三收加副聯）合併計算40組為1箱，未滿1箱者以1箱計價。

- 註: 1. 為響應節能減碳，未滿整箱之少量發票檢集處理後或有併箱再包裝情形，故計費箱數與實際運送箱數有時會有落差，敬請見諒。
2. 查市面貨運計價方式，以郵局為例，快捷服務係以貨品重量5kg為一收費級距，如依最輕之發票包裝7.2kg/箱試算，快捷郵件資費為250元/件（台灣本島不同縣市互寄），則寄送5箱即須收費1,250元；本廠提供5箱內330元之運送費用計價方式，平均計算為66元/箱，並不因超出重量再收取費用，計費方式實屬經濟實惠。